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函

地址：81271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傳 真：07-8060724  
聯 絡 人：陳怡君 07-8060505 #1206  
電子郵件：yccnkuht@gmail.com

受文者：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4日

發文字號：高餐大師培字第10726006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7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輔導教師鐘點費實施計畫

主旨：有關「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國私立高中職中心學校補助教學輔導教師鐘點費實施計畫」相關事宜，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教育部106年11月28日臺教師(三)第1060157204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書內容詳如附件，說明如下：

(一)實施期程自108年2月11日至108年6月21日止。

(二)對象為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教學輔導教師(簡稱：教輔教師)，並以需換證之98年度前取證教輔教師為優先。

(三)補助鐘點費額度為每週1節，每節新臺幣400元整，輔導期程以12-19週為原則，並應依實際執行週次辦理核結。

三、請有意申請之學校及教師於107年12月3日(週一)至107年12月14日(週五)前，函送「教學輔導教師輔導計畫申請表」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以利審查，審查結果將另行公告。

四、如有其他未盡事宜，請洽中心學校高雄辦公室07-8060505轉1206，陳怡君助理。

正本：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基隆市私立培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國立潮州高級中學、國立屏北高級中學、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屏東縣私立民生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華洲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屏東縣私立日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高級中學、國立關山高工職業學校、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臺東縣私立育仁高級中學、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國立馬公高級中學、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副本：本校師資培育中心

